

河源市源城区新丰江、七寨湖水经济文旅开发 GEP 项目咨询服务

项目需求书

一、供应商资格（资质）要求

1、资质要求：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编制服务单位需要具备工程咨询乙级（建筑专业）或以上资信。

3、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介服务机构在信用中国和信用广东存在近两年内没有失信行为记录。

二、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践行习近平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盘活存量资产，将生态系统服务功能转化为现实经济价值，推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根据区委、区政府有关工作部署，拟实施河源市源城区新丰江、七寨湖水经济文旅开发 GEP 项目。为加快做好项目前期工作，拟委托咨询单位编制河源市源城区新丰江、七寨湖水经济文旅开发 GEP 项目实施方案、河源市源城区新丰江、七寨湖水经济文旅开发 GEP 项目可行性报告、河源市源城区新丰江、七寨湖水经济文旅开发 GEP 项目经营权转让协议，（以上名称为暂定名，最终以政府批准的名称为准），投资估算暂定为 22000 万元，按照建设单位的有关要求，提供工程咨询服务。

三、合同履行地点

广东省河源市源城区

四、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1、计费依据：根据国家计划委员会 1999 年颁布的《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 号）、《广东省工程咨询协会关于印发 PPP 项目咨询服务收费参考（试行）的通知》（粤咨协[2016]28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 299 号），结合市场进行调节，限价 35 万-40 万（含税）。

2、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五、服务时间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六、验收

咨询报告需要通过采购主体验收。

七、结算方式

具体付款和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

八、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支付价款或者报酬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价款或者报酬。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

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九、解决争议方式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

河源市源城区水务局

2026 年 2 月 28 日